

香港IPO有望年底重返全球前五

【香港商報訊】受宏觀經濟和地緣政治不明朗因素影響，今年第三季度全球IPO活動持續疲弱，香港的全球IPO排名也因第三季度表現持續低迷而跌至第8位。畢馬威指，由於利率持續高企和經濟增長放緩，預計香港IPO市場表現在短期內仍面臨挑戰。儘管如此，畢馬威最新發表的《中國內地及香港IPO市場2023年第三季度回顧》報告估計，在目前約110宗上市申請的支持下，香港有望在今年年底重返全球IPO前五。

A股IPO市場繼續領先全球，今年至今累積貢獻

全球募資總額約一半，交易宗數則佔全球約五分之一。報告又顯示，香港IPO市場今年首三季度僅錄得44宗IPO上市，募資總額為246億元，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65%和15%，拖累香港下跌至全球IPO排名第8位。雖然新股市況仍然低迷，但上市申請宗數繼續穩步積累，截至今年9月30日達到約110家。

港末盈利生科公司顯增長勢頭

畢馬威表示，有別於香港整體IPO市場，末盈利

生物科技公司率先顯露增長勢頭，迄今有6家公司成功上市，超越去年同期的4家，再次彰顯香港作為生物科技公司集資樞紐的韌性。

畢馬威新經濟市場及生命科學主管合夥人朱雅儀表示，儘管IPO活動仍然低迷，香港在持續擴大互聯互通機制，深化與亞太、中東和環球市場的聯繫上不斷作出努力，並透過優化氣候相關披露以促進可持續金融的發展，這些措施對香港持續增強國際聯繫並擔任中國內地與全球市場的橋樑具有重要戰略意義。

香港IPO市場今年Q3摘要*		
年/季度	上市公司數目(家)	IPO集資額(億元)
今年Q3	13	68
今年前三季度	44	246
去年前三季度	51	697
去年全年	84	996
註*：基於截至今年9月30日的數據，包括以介紹形式上市的公司，不包括SPAC上市項目和GEM轉往主板的公司		
資料來源：港交所及畢馬威分析		

港富裕階層平均33歲成百萬富翁
僅半數受訪者認同買樓保值觀念

【香港商報訊】記者姚一鶴報道：滙豐發布最新的年度調查「滙豐卓越理財2023新中產報告」指出，香港富裕階層人士平均在33歲時成為百萬富翁，他們有信心在62歲時擁有千萬港元流動資產。調查發現，6%受訪者現已達標，平均在45歲時成為千萬富翁，較目標提早17年。

61%靠工作積蓄賺取第一桶金

調查結果顯示，61%受訪者依靠工作積蓄賺取第一桶金，較少依賴其他收入來源如投資獲利，但若要是成為千萬富翁，只有三分之一認為儲蓄是主要途徑，但有更多人傾向買貴投資產品(21%)和固定資產(14%)以達致財富增值。

滙豐香港區財富管理及個人銀行投資及財富管理部主管安博哲(Sami Abouzahr)表示，要賺取相當於100萬元的第一桶金，相信不少港人都能夠輕鬆達到這個重要里程碑，但要擁有足夠財富實現各項人生遠大目標則要克服不同挑戰。建立財富沒有既定的方程式，但及早規劃、持續儲蓄、有紀律及多元化的投資才是真正的良方妙藥。

個人流動資產637萬才算中產

滙豐表示，要擁有千萬元流動資產並非遙不可及，每17名受訪者便有1名已經達標，成為千萬富翁的平均年齡為45歲。在分析他們的資產組合時，發現他們都採取較進取的投資方式，平均將70%的流動資產投放在不同類型的金融資產上。相比之下，資產淨值低於1000萬元的受訪者，其組合中有超過40%屬於無風險的存款。

不過，調查又發現香港人普遍認為需要擁有637萬元個人流動資產，才算是中產階級，按年上升8%。

六成人料港樓價未來一年續跌

近期，房地產市場疲弱，只有約過半數受訪者認同買樓保值的傳統觀念，較去年調查下跌23個百分



滙豐調查顯示，港富裕階層平均33歲時成為百萬富翁，有信心在62歲時擁有千萬港元流動資產。資料圖片

StartmeupHK創業節下月在港舉辦

【香港商報訊】記者姚一鶴報道：由投資推廣署策劃的2023年度StartmeupHK創業節將於11月8至17日在香港舉辦。本次創業節以「勇闖未來，迎接無限可能」為主題，圍繞第三代互聯網(Web3)、健康科技、房地產科技、綠色科技及遊戲化金融(GameFi)等多個熱門主題進行探討。

署理投資推廣署署長蔣學禮表示，香港作為亞洲首屈一指的大都會，不但是企業開展業務的理想地，更是亞洲其中一個最蓬勃發展的初創城市。他又指，這裏既培育了十多家獨角獸公司，同時見證着初創公司數量迅速增長，所涉領域廣泛，涵蓋金融科技、零售科技、健康科技、物聯網、房地產科技等。

逾百國家和地區初創企業參與

本次創業節料將吸引來自逾100個國家及地區、超過兩萬家初創企業、投資者及科技愛好者參與。



今年的創業節料將吸引來自逾100個國家及地區、超過兩萬家初創企業、投資者及科技愛好者參與。

FCMC 8142/ 2022

香港特別行政區
區域法院

婚姻訴訟案件編號2022年第8142號

關於 李均玉 呈請人
及 何永謙 答辯人

通告

茲有離婚呈請書呈送法院，提出與答辯人何永謙離婚。答辯人住址不詳。答辯人現可向香港灣仔海灣道十二號灣仔法院閣樓二家事法庭登記處申請索取該離婚呈請書副本乙份。如於一個月內答辯人仍未與該登記處聯絡，則法院可在其缺席下聆訊本案。

司法常務官

(本通告將刊登於香港出版及流通之中文報章香港商報一)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香港法例第6章】第6A(1)(a)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款項的債項

致：宁楓雲 (Ning Fengyun) (香港身份證號碼M674xxxx(s))

最後所知地址：新界沙田兩田街1號金獅花園二期F座18樓6號室。

特此通知以下債權人已向你發出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名稱：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11樓

根據本人作為原告人，以你作為第二被告入，香港特別行政區區域法院民事訴訟案件編號2023年第1242號的法律程序中，直至2023年9月15日，你須向債權人支付：(i)港幣1,790,038.32；及(ii)利息以本金金總額1,676,650.21按判定債項利息計算由2023年9月16日直至全數付清；及債權人要求你立即償付上述債項，或就上述債項而作出令債權人滿意的了結。

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乃重要文件，於本公告首次刊登之日起作為送達日期。你必須於本公告首次刊登起計的21天內，償還此法定要求償債書內所列出的債項或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協議。否則，你可被宣告破產，而你的財產及貨物亦可被取走。若你認為你有理據把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你應在送達日期起18天內向法院提出申請。若你對自己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的意見。

該法定要求償債書可向下列人士索取或在下列辦事處查看及領取：

名稱：蕭溫環律師行

地址：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27-131號有緣貿易中心16樓

電話號碼：2103 9888，傳真號碼：2122 9650

檔案編號：D230015.082.LIT-MISC

自本公告第一次刊登的日期起計，你只有21天的時間處理此事，之後債權人便可提出破產呈請。另外，由本公告首次刊登的日期起計，你亦只有18天的時間向法院申請把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

日期：2023年10月11日

申請新酒牌公告
鄉味館

現特通告：吳永明其地址為九龍佐敦廟街209號地下1號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佐敦廟街209號地下1號舖鄉味館的新酒牌。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3年10月11日

FAIR PRECISION LIMITED

Company No. 1830922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in accordance with the BVI Business Companies Act, 2004 that the above named company, is in voluntary liquidation. The voluntary liquidation commenced on 2023/10/06 and Stuart Anderson Bruce of 3rd Floor, Palm Grove Hous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is the voluntary liquidator.

Dated: 2023/10/06

(Sgd) Stuart Anderson Bruce

Voluntary Liquidator

ALFRED YEUNG COMPANY LIMITED

楊炳洪會計事務所有限公司

● 稅務代表(30多年經驗專業人士處理)

● 清盤除名/個人破產申請

● 稅務申報及顧問

● 年報及公司秘書服務

● 成立中國公司或辦事處

● 成立本地，海外及BVI公司

● 註冊地址及代理人

● 會計理帳

● 商標註冊

● 草擬各類合約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340號
華泰國際大廈18樓

電話：(852)2581 2828

傳真：(852)2581 2818

電郵：enquiry@butfdoyeungcpa.com

廣東省深圳市羅湖區人民法院
公告

(2023)粵0303民初23350號

廖淑芬：

原告李明與被告廖淑芬贈與合同糾紛案，案號為(2023)粵0303民初23350號。原告向本法院提出訴訟請求：一、判決確認原告李明和被告廖淑芬簽署并經深圳市公證處公證的《贈與合同》【公證編號為(2008)深證字第930002號】合法有效；二、判決被告立即協助原告辦理贈與房產產權份額的過戶手續，將被告名下位於深圳市羅湖區解放路北側方海商苑C408號房(房地產證號：深房地字第2000419426號)1/2產權過戶至原告名下；三、由被告承擔本案訴訟費用。案由：贈與合同糾紛。現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第九十五條之規定，向你公告送達起訴狀副本、證據副本、應訴通知書、開庭傳票、舉證通知書、訴訟權利義務告知書。自本公告發出之日起，經過三個月即視為送達。你應在公告期屆滿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向本院提交答辯狀，并按對方當事人提出副本，并于公告期屆滿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向本院提交證據。本法院定於2024年3月6日14時30分在第二十二法庭公開開庭審理本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將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深圳市羅湖區人民法院
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Samsen

「現特通告：Uthaisangsakul, Surachet 其地址為香港上環蘇杭街 19-25 號永昌商業大廈地下 A 舖，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上環蘇杭街 19-25 號永昌商業大廈地下 A 舖 Samsen 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225 號駱克道市政大廈 8 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3 年 10 月 11 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Samse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Uthaisangsakul, Surachet of Shop A, Ground Floor, Wing Cheong Commercial Building, 19-25 Jervois Street, Sheung Wan, H.K.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Samsen situated at Shop A, Ground Floor, Wing Cheong Commercial Building, 19-25 Jervois Street, Sheung Wan, H.K..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th Floor,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11 October 2023"

廣東省深圳市羅湖區人民法院
公告

(2023)粵0303民初23354號

廖淑芬：

原告李明與被告廖淑芬贈與合同糾紛案，案號為(2023)粵0303民初23354號。原告向本法院提出訴訟請求：一、判決確認原告李明和被告廖淑芬之間簽署并經深圳市公證處公證的《贈與合同》【公證編號(2008)深證字第93003號】合法有效；二、判決被告立即協助原告辦理贈與房產產權的過戶手續，將被告名下位於深圳市羅湖區解放路北側方海商苑267B號房(房地產證號：深房地字第2000419428號)1/2產權過戶至原告名下；三、由被告承擔本案訴訟費用。案由：贈與合同糾紛。現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第九十五條之規定，向你公告送達起訴狀副本、證據副本、應訴通知書、開庭傳票、舉證通知書、訴訟權利義務告知書。自本公告發出之日起，經過三個月即視為送達。你應在公告期屆滿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向本院提交答辯狀，并按對方當事人提出副本，并于公告期屆滿之次日起三十日內向本院提交證據。本法院定於2024年3月6日16時00分在第二十二法庭公開開庭審理本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將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深圳市羅湖區人民法院
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

有關呈請書的替代送達
報章公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
原訟法庭

破產案2023年第3330宗

關於：盧振忠(LO CHUN CHUNG VICTOR)
(香港身份證號碼：PXXXXX297)

單方申請人：富衛人壽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勝訴債權人

有關2023年6月14日提交的破產呈請書事宜。富衛人壽保險(百慕達)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位於香港上環德輔道中308號富衛金融中心28樓已針對你提交一份破產呈請書，而法院已下令將該份呈請書的一份蓋章文本連同替代送達令的一份蓋章文本以預付郵資普通郵遞方式送交 香港九龍旺角海富苑海嵐閣7樓704室，及將本中文通知書在香港商報，一份在刊行流通的中文報章刊登一次，則須當作已向你送達該份呈請書；該項呈請將於2023年10月24日下午3時30分在香港高等法院進行聆訊(法院地址為香港金鐘道三十八號，你須於該日出庭，如你不出庭則法院可在你缺席的情況下針對你作出破產令，特此通知。

你可於提出申請時向法院查閱該份呈請書。

日期：2023年10月10日

司法常務官

致：盧振忠(LO CHUN CHUNG VICTOR)

呈請人之代表律師：方氏律師事務所

其地址為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33樓3301-02室(檔案編號：TL/309/2023)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第6章)第6A(1)(a)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緊隨法院的一項判決或命令而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款項的債項

致：黃靜清

地址：九龍秀茂坪寶達邨達信樓17樓1704室

現特通知：債權人余和清，(地址：荃灣荃錦公路光板田村第一段65號)發出本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要求你就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於聆訊發出日期2023年5月29日所作的裁斷償付債項9,440.00元及利息，該筆債項現已到期。

法定要求償債書乃重要文件。本公告在首次刊登當天即視作已向你送達。你必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的21天內採取處理行動，償付債項或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否則你可被宣告破產，而你的財產及貨品亦可被取走。如你認為有令本法定要求償債書作廢的理由，則應自本文件送達後18天內向法院申請。如你對自己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的意見。

本法定要求償債書可循下列途徑索取或查閱：

姓名：余和清

地址：荃灣荃錦公路光板田村第一段65號

電話號碼：5502 0096

自本公告首次刊登的日期起計，你只有21天的時間，之後債權人便可提出破產呈請。自該日期起計，你只有18天的時間向法院申請把本要求償債書作廢。

華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屆四次董事會會議決議公告

華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以電子郵件和書面方式發出召開十一屆四次董事會的會議，會議於2023年10月10日以通訊方式召開，目前公司董事8人，參加決定的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會議決議有效。會議審議通過了如下議案：

一、關於更換公司董事的議案

二、關於召開公司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華電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23年10月11日

香港商報廣告效力宏大